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捐赠事项概述

1、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以下简称“疫情”）发生以来，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湖南省委省政府及湖南省国资委的决策部署，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在实现有序复产、正常生产经营的同时，多渠道采购医用口罩、防护服、防护眼镜、医用手套等防护用品，分批次向湖南省红十字会、衡阳市红十字会、湘潭中心医院、娄底第一人民医院、娄底市中心医院、衡阳市卫健委等捐赠，以支持疫情防控工作。本次捐赠总价值 966.47 万元，其中捐赠物资折合人民币 310.47 万元，捐赠现金 656 万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捐赠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上述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捐赠是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重要指示、切实履行社会责任的体现，且对外捐赠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对公司生产经营、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均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6 日